

仁和镇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仁和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规定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工作机构。为提升全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，成立了由镇长为组长，党委副书记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党政办，落实专人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

（二）坚持制度约束。2021年，我镇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，认真参照县政府相关规定，组织人员对镇政府工作信息进行整理，制定了《仁和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等文件开展工作。有效推动政府信息准确及时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常态化运行。

（三）拓展公开渠道和公开方式。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同时，通过“潢川红云”、“阳光村务”APP公开乡镇信息动态。以更加契合群众的渠道、形式，及时、全面公开政务信息，更好的服务群众。

（四）深化公开内容。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工作情况，拟定了公示公开清单。重点公开了以下几方面内容：一是镇党委成员的主要工作职责、各办公室办事程序等情况；二是仁和镇工作动态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等；三是年度工作计划、政府工作报告；四是群众关心的其他重要事务的活动情况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仁和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公开信息内容不够丰富；二是公开信息不够及时；三是干部投稿积极性不强。2022年我镇主要从以下方面作进一步改进和加强：

（一）加大公开力度，广泛收集群众关注度高、反映强烈的信息，不断拓展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程序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（二）及时有效地收集、报送信息，充实信息来源，丰富信息内容，确保应公开信息全部及时、准确地公开，不断增强信息量并提高时效性，增强公开效果。

（三）将思想政治素质好，工作能力强的人员充实到政府信息公开队伍中来，并加强对现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，提高他们的素质，保证工作落到实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编制而成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。如有疑问请与仁和镇人民政府党政办联系（电话：0376-5544000）。